

作为“Web2.0”时代的知识情报基础的公共图书馆 对日本图书馆法的思考

北 克一

(大阪市立大学研究所创造都市研究系)

序言

首先在我的发表开始以前,请让我表示对上海图书馆学会以及敬爱的吴建中馆长起,上海图书馆的各位,就本次以“图书馆法”为统一主题的第5届的中日国际图书馆学研讨会给予我发表的机会,特致以由衷的谢意。

日本方面的盐见升,已经就“图书馆和法,图书馆法”进行了概括性报告,而横山道子也就日本图书馆法的定位以及当其构成和概要、论点等作了报告。这里本发表想将视点改变一下,对于不仅仅限于日本的,围绕图书馆的情报环境的变化做一个俯瞰,并对作为今后的社会情报基盘的公共图书馆的课题和将来进行展望。同时,也希望给予此后的全体讨论的引发话题。

这里想说明的是,本论文受到了吴馆长在2005年出版了如下著作极大的知识刺激。

The Library of the 21st Century/by Jianzhong Wu, c2005.

(《21世纪的图书馆—中国图书馆在世界—》京都大学图书馆情报学研究会,2007.)

1. 情报环境的骤变和情报行动的变化

到1990年中期为止,除去一部份通讯工程系的研究人员以外,大部分的日本人对于互联网闻所未闻。1995年1月17日阪神淡路大地震发生了。这也是互联网登临日本舞台的瞬间。神戸市的图书馆员,震灾一起就着的灾害照片公开于互联网上。

在世界最初的WWW出现于1989年,Amazon.com的诞生于1994年,Google于1998年问世。而现在,预计到了Cluetrain, FOSS(Free Open Source Software)也已齐备,并将在世界上一举绽放花朵。

从技术上看,作为的LAMP或LAPP等开源的基础,具有Ajax, Mashup, RUI(RichUserInterface)为代表的技术,从社会学的观点或者作为商业模型,有Folksonomy和The Long Tail, CGM(Consumer Generated Media)等概念被提倡,成为更加宽广公开取用环境的进展。

这和古代寒武纪地球上生物种的大爆炸相比,作为互联网世界的引爆点(Tipping Point),奥莱理媒体公司的提姆·奥莱理将提出了“作为基础的集合知识模型”的“Web2.0”7大要素的关键字,虽说有些行话的晦涩,如下所示:

- 1) 分众分类(Folksonomy)
- 2) 用户参与服务(User as Contribution)
- 3) 激进的性善论(Radical Trust)

- 4) 长尾(The Long Tail)
- 5) 用户加入型(Participation)
- 6) 丰富的用户体验(Rich User Experience)
- 7) 激进的彻底分权(Radical Decentralization)

然而,对于本次的主题“图书馆法”,及其与公共图书馆的关系问题,最应对强调的是,“人们获得情报的活动正在发生着显著的变化”。尤其以Google为代表的搜索引擎给予人们的情报探索活动所带来的巨大影响。

一方面,日本的图书馆法(1950年制定)第2条中。“**地方公共团体、日本红十字会或民法第34条的法人设置的图书馆(学校图书馆或图书室除外),其目的是收集、整理、保存图书及记录其它必要的资料,通过设施供普通公众利用,有助于其教养、调查研究、消遣等。**”。虽说文体上带有若干时代的色彩,然而,“**图书及记录其它必要的资料**”这样的表现,很好地表明了图书馆活动的性格。也就是说,是以处理图书、杂志、报纸、小册子等印刷资料为中心的组织的。而后,其收集对象也将VTR、CD-ROM、DVD等视听资料扩张包含在内,但不管怎样,占有压倒性多数的,依然还是利用媒体型资料,也就是那些固定于某些媒体上的情报资料,通过流通这样的媒体而进行情报提供。不过有关二次情报数据库和事实数据库、电子期刊杂志,并不是作为图书馆的收集、典藏对象,只是提供使用以及进行维护,显然和情报提供服务具有本质上的不同。当然,如果通过回溯文档进行长期的使用保障那又是别的课题了。

如此用户的情报探索行为的变化,对于图书馆的组织化和提供对象的变化这种巨变的现实,不妨通过目前的图书馆目录:OPAC之例来思考一下吧!图书馆目录中,非连续出版物和连续出版物之间,情报的检索以及表示方法有着明显的不同。非连续出版物是从标题、作者、主题等进行对书目记录的检索,而后又显示馆藏记录情报的。而连续出版物通常是最初表示的书目记录,也就是该连续出版物在书目学上的情报。其次,图书馆本身也将馆藏的卷期号、年月等一览表示。而且作为更进一步的次级情报,印刷杂志各自的馆藏情报:新刊和合订刊也会被显示。

另外,关于杂志和刊载论文和报道等,除去电子期刊、报纸全文数据库以外,可以通过二次情报数据库刊载的杂志馆藏卷起号、年月号等来确定,此后,再通过图书馆目录来进行该杂志等的馆藏情报检索,并提交阅览和复印的委托。这个状态不是一种无缝的情报提供环境,读者需要进行两个阶段的情报探索活动。这个两个系统需要通过读者自己或者是参考服务的努力来连接。这个即便是单独的图书馆系统,即便是书目设置等综合目录,也没存在本质的不同。

但是,如上所述,“人们获得情报的活动正在发生着显著的变化”,尤其是年轻一代,用搜索引擎同样的使用法进行OPAC检索倾向有所增加。比如在OPAC上进行杂志检索,却输入论文的作者和标题的情报,很遗憾这样的检索结果只会是失败。

在现在的图书馆,对这样了的问题采用两种方法。一是参考服务,也就是通过图书馆员进行的人为的专业服务。二是使用指南,也就是读者辅导。但是第二种活动在大学图书馆等比较积极,在公共图书馆却不那么活跃。

问题解决的方向性第一是在系统中引进适当链接的技术。但是,即便如此,相对外部情报提供环境变化的日新月异,在日本的现状下各自的图书馆和图书馆联合体进行有效的数据维护依然有困难,没有持续可能的现实性。而有必要对链接情报的外部

情报资源契约加以引进,并有效地进行利用,从而构筑无缝的知识和情报的提供环境。这就要求具有管理才能的专业图书馆员。

问题解决的方向性第二是参考服务提供机能,通过ICT(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技术而提高。这就要求构筑参考数据库,并对参考服务的网络进行提供和有效利用。因为发表时间的关系这里不加详述,在日本前者是以国立国会图书馆为中心的全国公共图书馆等中已经构筑。而后者在日本的构筑虽然已经开始研讨,不过还是明显地落后了。

公共图书馆为了保障对本地知识、情报的使用,在让“作为场所的图书馆”(V.Punjitore)发展为现代化“场所”的同时,公共图书馆也从“图书之馆”必须转变为地区 and 社区的“读书和知识、情报之馆”。

现在,从情报化社会到知识型社会,社会格局将要发生巨大的转变,对“读书和知识、情报”的需求也会愈来愈变强烈吧。

我认为,最贴切地能提供那种行为的组织,就是能够“收集、整理、保存和提供”(图书馆法第2条)资料 and 情报的被叫做图书馆的组织。但是万一,如果图书馆作为地区 or 社区的据点,没有或者不能提供的话,那么就将会有一种目前我们还无法想象其“姿态”的“组织”来提供人们的这种需求吧。

* The Cluetrain Manifest:1999 / Cristopher Locke [et al.] www.cluetrain.com

** Googlezon(EPIC 2014) probe.jp/EPIC2014/ols-master.html

*** “What Is Web2.0” / Tim O’reilly

www.oreillynet.com/pub/a/oreilly/tim/news/2005/09/30/what-is-web-20.htm

**** LAMP: Linux+Apache+MySQL+PHP(Perl)

LAPP: Linux+Apache+PosrgerSQL++PHP(Perl)

Ajax: A Synchronous JavaScript And Xml)

2. 行政、财政的失败、改革和 NPM(New Public Management)

日本在1990年初期泡沫经济的崩溃后,经历了被称为“失去了的15年”那漫长的经济、社会的萧条期。在漫长的“隧道”时代里,由官公厅、公司社会构成的“日本式经营模式”露出破绽,行政、财政失败的危机和改革在混乱当中摸索前进。所谓“迟到20年的英国撒切尔主义”政策,被作为解决对策而被采用的是NPM(New Public Management)手法。

公共图书馆也是行政组织之一,并非可以豁免“行政、财政改革”再构筑的圣域,也采用了向外订货、委托、外包等措施。其中,外包便意味着在图书馆组织方面担当该业务的部署是否要被消灭。

在公共图书馆中,专任司书的人员削减也在进行,更有甚者,从2005年度起,今后的5年之间为了补充因60岁而退休的“生育高峰期”的人事补充因为政策而被抑制。

因为民间MARC的普及以及图书馆总体系统套餐的引进,许多公共图书馆的整理的技术积累被抵消了。外借、归还业务的“POS(Point of Sales)柜台化”,作为最便于委托的业务,也正在迅速向低成本人员转换,更有甚者,还有PFI(Private Finance Initiative)制度的引进和指定管理人员制度,市场化测试等,公共图书馆及其职员头顶

上可谓“风暴迭起”。正如刚才横山所述，在“时势”的洪流中，图书馆法也在进行“修订”。

同时，随着美国版权法关于“米老鼠条款”的修正，以版权法为首的知识产权诸法方面，已经脱离了给予权利者的鼓励的理念，知识的公共性和市场经济逻辑之间的“裂缝”也显而易见。作为对知识的公共性的保证之公共图书馆的使命也有待考验。

日本图书馆法第17条的“免费原则”，也由于“有关收费数据库等的利用及其利用对等价值……”这样法律零星的“解释纲要”，实际上便有被“釜底抽薪”之忧虑。

图书馆和图书馆员，即便拥有强烈的理念，“眼高手低”则会被时代所埋没，无法作为情报专业人员而履行其职。当然在经营管理的手法之下，需要有自己实行图书馆的经营资源的选择和集中，对外部的资源有效利用加以计划和实施的专业要求。其中的关键概念是，“眼高手高”地面对代表21世纪的公共性的“公开资源/公开利用”的潮流，对此加以承诺和利用。

Web2.0的时代已经准备好了那样的环境，给我们显示了下一个世代情报环境的“姿容”了。

法是一个国家条文化了的具有强制性的社会规范。这个国家对于图书馆期待着什么样的任务和责任，则在图书馆法中被反映出来。

其意义就是，日本图书馆法的“修正”，是否也是日本对于公共图书馆的“期待”有所反映吗？

结语

最后，这次我得到了在第5届图书馆学研讨会(上海)发表的机会，在此请让我再次对上海图书馆学会以及吴建中馆长为首的上海图书馆各位同仁表示谢意，我的发表到此结束。